

固原市 财 政 局

关于上报单位会计人员配置情况的函

市本级各预算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办公厅、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》(宁党办〔2023〕44号)精神，进一步摸清各预算单位财会人员情况，规范会计人员管理，请各预算单位自查会计人员配备情况，认真详实填写附件表格后于2023年10月27日前报市财政局会计法规与政府采购管理科（行政中心1074室），电子邮箱：gysczjkjk@63.com，联系电话：2088165。

附件：固原市本级各预算单位会计人员统计表

